

交通部航港局辦理遊艇/動力小船駕駛執照測驗實技測驗評分標準表

一、遊艇/自用級：

評分項目及比率	重點扣分標準	扣分	備 考 (適當舉措)
1、離碼頭：10分	1. 操舵及動俾過慢或過猛 2. 碰(擦)撞碼頭或他船	1-3分 3-7分	採取適當俾舵使船舶正常駛離碼頭
2、S型前進：20分	1. 操舵及動俾過慢或過猛 2. 以近似直角通過浮球 3. 碰(擦)撞浮球	1-3分 3-7分 7-10分	以適當角度進入S型起點，保持船舶行駛在浮球間適當中線，並駛離
3、人員搜救：15分	1. 操舵及動俾過慢或過猛 2. 停俾位置及距離不當 3. 碰(擦)撞落水人員	1-3分 3-5分 5-7分	朝落水人員拋救生圈於上風處，將駕駛臺置於近下風處，垂直距離約1公尺停俾並施救
4、直線前進：15分	1. 操舵及動俾過慢或過猛 2. 未作加速 3. 蛇行未保持直線	1-3分 3-5分 5-7分	面對目標方向，作直線加速，使航向保持在一直線上
5、後退(低速前進 →空檔→倒俾): 15分	1. 操舵及動俾過慢或過猛 2. 左右偏擺 3. 迴旋轉圈	1-3分 3-5分 5-7分	對準目標，使船舶後退，並保持航向與目標在一直線上
6、轉彎：15分	1. 操舵及動俾過慢或過猛 2. 航艙向偏差 3. 轉航向時使用反舵角	1-3分 3-5分 5-7分	依實測評分員要求角度迴轉(45、90、180或360度)
7、靠泊碼頭：10分	1. 操舵及動俾過慢或過猛 2. 碰(擦)撞碼頭或他船	1-3分 3-7分	採取適當俾舵，使船舶平行貼靠於碼頭線上，並停俾繫纜

備註：(一) 無實測評分員命令下，由小船駕駛協助指揮或操艇。以不及格論處。

(二) 測驗中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該項術科成績以零分計：

- 1、離、靠碼頭時，碰撞碼頭或他船。
- 2、S型前進中俾葉絞纏浮球繩索。
- 3、搜救時，以船舶宜接碰撞落水人員。
- 4、無法操作船舶完成實技測驗項目。

二、營業級：

評分項目及比率	重點扣分標準	扣分	備考(適當舉措)
1、離碼頭：10分	1. 操舵及動俾太慢(猛) 2. 碰(擦)撞碼頭或他船	2-3分 4-7分	採取適當俾舵使船舶正常駛離碼頭
2、S型前進：20分	1. 操舵及動俾過慢或過猛 2. 以近似直角通過浮球 3. 碰(擦)撞浮球	2-3分 4-7分 8-10分	以適當角度進入S型起點，保持船舶在浮球間適當中線行駛
3、人員搜救：15分	1. 操舵及動俾過慢或過猛 2. 停俾位置及距離不當 3. 碰(擦)撞落水人員	2-3分 4-5分 6-7分	朝落水人員拋救生圈於上風處，將駕駛臺置於近下風處，垂直距離約1公尺停俾並施救
4、直線前進：15分	1. 操舵及動俾過慢或過猛 2. 未作加速 3. 蛇行未保持直線	2-3分 4-5分 6-7分	面對目標方向，作直線加速，使航向保持在一直線上
5、後退(低速前進 →空檔→倒俾) ：15分	1. 操舵及動俾過慢或過猛 2. 左右偏擺 3. 迴旋轉圈	2-3分 4-5分 6-7分	對準目標，使船舶後退，並保持航向與目標在一直線上
6、轉彎：15分	1. 操舵及動俾過慢或過猛 2. 航艙向偏差 3. 轉航向時使用反舵角	2-3分 4-5分 6-7分	依實測評分員要求角度迴轉(45、90、180或360度)
7、靠泊碼頭：10分	1. 操舵及動俾過慢或過猛 2. 碰(擦)撞碼頭或他船	2-3分 4-7分	採取適當俾舵，使船舶平行貼靠於碼頭線上，並停俾繫纜

備註：(一) 無實測評分員命令下，由小船駕駛協助指揮或操艇。以不及格論處。

(二) 測驗中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該項術科成績以零分計：

- 1、離、靠碼頭時，碰撞碼頭或他船。
- 2、S型前進中俾葉絞纏浮球繩索。
- 3、搜救時，以船舶宜接碰撞落水人員。
- 4、無法操作船舶完成實技測驗項目。